

股票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0-046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2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钟沙洁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

1、发行规模和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5,000 万元，发行数量为 550 万张。

表决结果：3 名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2、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第一年 0.50%、第二年 0.70%、第三

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50%、第六年 3.00%。

表决结果：3 名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3、初始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4.73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表决结果：3 名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4、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可转债的票面面值 116%（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赎回全部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

表决结果：3 名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5、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胜达转债向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方式进行，认购金额不足 55,000 万元的部分（含中签投资者放弃缴款认购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实际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择机重启发行。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

(1) 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本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6 月 30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股东。

(2) 网上发行：在上交所开立证券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以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3) 本次发行的承销团成员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申购。

表决结果：3 名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6、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胜达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0 年 6 月 30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大胜达的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 1.33 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 1,000 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每 1 手（10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配售 0.00133 手可转债。

表决结果：3 名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将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之后，办理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事宜，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的指定人员负责办理具体事项。

表决结果：3 名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立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了规范本次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公司将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公司董事会授

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负责办理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拟与保荐机构、相应拟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

表决结果: 3 名赞成, 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 0 名弃权; 0 名反对。

特此公告。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6 月 24 日